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8月7日下午2: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通知已于2019年8月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应参加监事4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4人，占监事总数的100%。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杨志勇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使用部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生物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人用合成原料药技术升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特色发酵原料药建设项目，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监事会同意将生物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人用合成原料药技术升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特色发酵原料药建设项目。

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

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要求，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8,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三、《关于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山东鲁抗生物制造有限公司增资有利于改善山东鲁抗生物制造有限公司股本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提升运营能力，符合上市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同意对山东鲁抗生物制造有限公司增资。

特此公告。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八日